

证券代码：833528

证券简称：宁波中药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0月1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0月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方明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程新平、赵丽娟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宁波北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6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三年，本次贷款以公司拥有的不动产（不动产权证：浙（2019）北仑区不动产权第0040426号）提供抵押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方明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是关联方对公司经营的支持性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七条的相关规定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上述贷款额度及担保情况最终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4日